

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督办问题整改情况（第十五轮）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（街道）	污染源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整改情况	处罚追责
HN-201915-229	2019-12-2	焦作市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	文苑街道	河南碧桂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焦作市山阳区玉溪路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该工地正在施工，部分地面和沙土堆料裸露未苫盖，扬尘较大，工地门口泥浆较多未及时冲洗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裸露地面和沙土堆料已覆盖并对门口进行清扫冲洗。	
HN-201915-230	2019-12-2	焦作市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	宁郭镇	焦作市翡翠城建设项目	焦作市修武县南洋路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该工地正在施工，部分土堆裸露未苫盖，地面积尘较大，冲洗设备附近雾炮机电源未接通，其储水桶装满垃圾未使用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裸土已覆盖，地面积尘已清扫，雾炮机已更换，储水桶已清理。	
HN-201915-231	2019-11-24	焦作市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	文昌街道	焦作市祥瑞塑胶有限公司	焦作市修武县	未严格落实企业应急预案中的减排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未生产，厂区内刺鼻异味明显，手触摸挤出工段生产设备及电机，高于常温，十条生产线有七条均存在类似情况，涉嫌违规生产。同时，企业员工承认夜间生产。	责令整改，依法查处，强化管理，落实重污染天气期间管控要求。	责令该企业立即停产，要求其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期间管控要求。	针对该企业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，我区环保部门下达处罚决定书【焦示环罚决字（2020）第1号】，对该企业处罚1万元